

## 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88053 证券简称:思科瑞 公告编号:2024-03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4年9月18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4年9月23日16时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人,实到监事3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4年9月18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4年9月23日16时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人,实到监事3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部分建设内容及内部投资结构、延期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调整部分建设内容及内部投资结构、延期是公司根据市场变化和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做出的调整,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发展布局,能够提升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优化公司资源配置,不会导致主营业务的变化和调整,不会对公司当前和未来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要求;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部分募投项目调整部分建设内容及内部投资结构、延期。

表决结果:3名监事同意,0名监事反对,0名监事弃权。  
特此公告。

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88053 证券简称:思科瑞 公告编号:2024-038

## 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部分建设内容及内部投资结构、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部分建设内容及内部投资结构、延期的议案》,同意对“无锡检测试验基地建设项

目”的部分建设内容及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对“成都检测试验基地建设项

目”、“环境试验中心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无锡检测试验基地建设项

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进行调整。保荐机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

的核查意见。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115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注册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500.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55.5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38,825.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3,574.34万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5,250.66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于2022年7月5日出具《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2〕15892号)。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

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截至2024年8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资进度
1	成都检测试验基地建设项	17,519.62	11,394.13	65.04%
2	环境试验中心建设项目	6,094.29	5,406.23	88.88%
3	无锡检测试验基地建设项	16,081.01	6,520.91	40.54%
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4,052.29	8,492.28	60.43%
5	补充流动资金	6,100.00	5,947.45	97.50%

三、本次募投项目调整部分建设内容及内部投资结构的情况  
(一)无锡检测试验基地建设项

目调整部分建设内容及内部投资结构的原因及具体情况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现状,结合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未来计划,为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及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拟调整“无锡检测试验基地建设项

序号	调整前的服务规划	调整后的服务规划
1	电子元器件可靠性检测服务	电子元器件可靠性检测服务
2	晶圆测试	晶圆测试
3	-	环境可靠性测试

根据该项目服务规划调整方案,该项目减少电子元器件检测筛选设备及晶圆测试设备方面的投入,增加可靠性环境试验设备的投入。本次调整项目总投资额不变,具体内部投资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增减变动额
		投资额	占比	投资额	占比	
1	建筑工程费	720.00	4.32%	720.00	4.32%	-
2	设备购置费	14,280.00	85.68%	14,280.00	85.68%	-
2.1	环境试验检测设备	9,090.00	54.43%	6,362.10	38.28%	-2,727.90
2.2	晶圆测试设备	5,290.00	31.27%	1,400.00	8.69%	-3,890.00
2.3	环境可靠性检测设备	-	-	6,477.90	38.95%	6,477.90
3	安装工程费	714.00	4.28%	714.00	4.28%	-
4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34.89	1.41%	234.89	1.41%	-
5	预备费	299.23	1.43%	299.23	1.43%	-
6	铺底流动资金	403.70	2.36%	403.79	2.36%	-
	总投资额	16,081.01	100.00%	16,081.91	100.00%	-

公司晶圆测试业务面向国内市场,主要服务于集成电路行业内企业,晶圆测试业务领域竞争较为激烈,公司在该细分行业中规模较小,规模优势和成本优势不显著,并且晶圆测试业务在公司营业收入中占比较小,另一方面,电子元器件检测筛选部分业务领域受军工行业阶段性调整的影响,电子元器件检测筛选市场需求有所下降,因此,公司拟适当减少该项目前置检测筛选设备及电子元器件检测筛选设备的投资。

为聚焦军工可靠检测服务主业及顺应行业发展趋势,公司拟增加项目在环境可靠性测试设备方面的投资,使子公司江苏七维测试技术有限公司在电子元器件可靠性检验业务的基础上拓展电子系统部件或整机环境可靠性测试业务。

(二)无锡检测试验基地建设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超过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完成期限且募集资金投入金额未达到相关计划金额50%的,科创板公司应当重新对该募

投项目的可行性、预计收益等进行论证,决定是否继续实施该项目。  
鉴于无锡检测试验基地建设项

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未达到计划金额的50%,且基于实际发展情况,公司拟增加并调整无锡检测试验基地建设项目的部分建设内容,故公司对该项投资的必要性及可行性进行了重新论证。项目实施主体保持不变,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七维测试技术有限公司,关于该项目必要性及可行性说明如下:

1.项目必要性  
(1)该项目建设是公司业务发展战略布局的需要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公司在成都、无锡、西安设立检测试验基地,进而使公司业务形成辐射西南、华

东、西北区域的竞争优势。该项目投资建将进一步增强公司无锡检测试验基地的综合检测试验能力,及时响应下游客户的检测技术服务,提高市场竞争力,扩大业务规模。因此,无锡检测试验基地建设项

目是公司提升可靠性检测技术水平、扩大检测服务客户范围、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实现公司业务发展战略的需要。

(2)该项目新增环境可靠性测试建设内容是顺应行业发展趋势以及提高市场竞争力的需要  
无锡检测试验基地建设项

目本次增加环境可靠性测试建设内容,环境可靠性测试是为评估军用装备在不同环境条件下的性能和可靠性,旨在模拟产品在投入使用中可能遇到的各种环境因素和应

力,如高低温、高湿度、恶劣天气等,以确保装备能够在各种复杂和恶劣条件下正常工作。元器件检测、环境试验设备研制和鉴定环节的至关重要,国家“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强调“促进国防实力和综合国力同步提升”,我国军工行业将迎来快速发展的机遇,环境可靠性检测领域的市场将随之进入快速增长阶段。无锡公司在华东地区的重要布局,目前公司在成都、西安已具备环境可靠

性的业务布局,为了保障公司在长期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更好地利用原有客户资源及地域优势,在无锡检测试验基地建设项

目中增加环境可靠性测试建设内容,在电子元器件可靠性检测筛选业务基础上进一步延伸并扩大电子系统部件或整机的环境可靠性测试的服务规模,使整个公司形成西南、华东、

西北三个环境可靠性测试中心的业务布局,从而在可靠性检测市场中占据更大的市场份额,进一步提升公司提高市场竞争力。

2.项目可行性  
(1)公司丰富的技术积累为项目实施提供技术支持  
公司具有多年的可靠性检测技术研发与检测业务开展的经验,专注于可靠性检测技术的研发,不断

引进和培养素质高的研发人员,经过多年发展,逐步形成了集成电路可靠性检测技术、分立器件可靠性检测技术、射频微处理器检测技术、元器件可靠性检测技术、DPA技术、环境可靠性检测技术为核心的

技术。截至2024年6月末,公司拥有专利81项,其中发明专利37项,拥有软件著作权23项,公司提供经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和中国国防科技工业实验室认可委员会(DIAC)认可的检测项目共计206项;公司已拥有39项多参数测试软件版权及24项多参数配置器设备检测工装类专利。公司

可靠性检测技术服务能力较强,丰富的技术积累为项目实施提供了强有力的技术支持。  
(2)公司积累的客户资源为项目实施提供了市场拓展方面的优势  
公司业务主要聚焦国防军工领域,下游客户主要是军工集团下属企业及为军工企业提供配套的企业,经

过多年发展,目前公司已拥有600多家下游客户,项目新增环境可靠性测试服务的客户主要是军工企业,可以更好地利用现有客户资源拓展相关业务。

(3)军工可靠性检测行业长期发展向好提供了良好的市场空间  
近年来,受军工行业调整、武器装备核心参数调整、武器装备型号调整等多因素影响,军工行业

阶段性调整,行业上下游的可靠性检测需求呈减少,但结合国内国际形势的发展以及中国自身经济体的发展,尤其是国家“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强调“促进国防力和综合国力同步提升”,中国国防开支仍存在较大的增长空间,我国军工行业将持续发展,进而促进军工行业可靠性检测需求的增

长,军工可靠性检测行业长期发展向好,将为项目提供良好的市场空间。  
综上,公司认为上述募投项目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具备投资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公司将继续实施上

述项目。

四、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情况  
1.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调整前计划投资总额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计划投资总额可使用状态日期
1	成都检测试验基地建设项	2024年9月	2026年9月
2	环境试验中心建设项目	2024年9月	2026年9月
3	无锡检测试验基地建设项	2024年9月	2026年9月
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24年9月	2026年9月

2.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  
“成都检测试验基地建设项

目”、“环境试验中心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由公司负责并在成都实施,上述三个项目延期的原因如下:(1)上述三个项目的建筑工程已经完工,目前处于内

部装修以及部分设备安装工程阶段,截至2024年8月31日,“成都检测试验基地建设项

目”、“环境试验中心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

目”使用募集资金购置的设备为4,059.04万元、1,232.13万元、3,977.88万元,预计2024年底前,上述三个项目涉及的厂房及办公楼将投入使用,安装调试后的已购置

检测设备将搬进了新厂房投入使用;(2)受人调整、武器装备调整等影响,下游军工行业订单后延或

减少,使下游军工行业可靠性检测需求不及预期,基于谨慎使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的考虑,公司在上述募投项目的后

续检测设备投入方面,将根据下游市场需求状况及实际经营情况购置检测设备,这将使上述三个募投项目整体投资进展放缓。

“无锡检测试验基地建设项

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七维测试技术有限公司负责并在无锡实施,该项目延期的原因如下:截至2024年8月31日,该项目使用募集资金购置的设备为4,738.17万元,部分安

装调试后的已购置设备陆续投入使用,受人调整、武器装备调整等影响,下游军工行业订单后延或减少,导致下游军工行业可靠性检测需求不及预期,该项目投资进展放缓,且公司将调整该项目部分建设

内容及内部投资结构,基于谨慎使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的考虑,公司在该项目的后续检测

设备投入方面,将根据下游市场需求状况及实际经营情况购置检测设备,这将使该募投项目整体投资

进展放缓。  
五、本次部分募投项目调整部分建设内容及内部投资结构、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部分募投项目调整部分建设内容及内部投资结构、延期是基于当前宏观经济形势、下

游军工行业可靠性检测的市场需求和公司实际业务发展需求作出的审慎决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业

务发展战略和行业发展趋势,具有合理性,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

利益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

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六、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9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部分建设内容及内部投资结构、延期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调整部分建设内容及内部投资结构、延期是公司根据市场变化和

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做出的调整,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发展布局,能够提升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优化公司

资源配置,不会导致主营业务的变化和调整,不会对公司当前和未来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

公司长远发展的要求;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

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部分募投项目调整

部分建设内容及内部投资结构、延期。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调整部分建设内容及内部投资结构、延期事项已经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

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

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调整部分建设内容及

内部投资结构、延期事项是基于实际情况作出的决定,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

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综上,保荐机构对思科瑞部分募投项目调整部分建设内容及内部投资结构、延期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4日

证券代码:688053 证券简称:思科瑞 公告编号:2024-040

## 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10月11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和届次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4年10月11日14:00分  
召开地点:成都市龙泉驿区蔡坝大道中337号恒鼎世纪酒店2楼2号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10月11日

至2024年10月1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

时间,即:15:05-15:30、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

当日的:15:0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

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非重要关联交易议案	A股股东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审议议案已于2024年9月23日分别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

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将于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登载《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应分别表决的关联交易名称:无  
6.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事项  
(一)本次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进行表决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

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

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

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后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

股东大会(具体持股情况见下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

股份类别	股数(股)	持股比例	持股占比
A股	688053		100.00%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信函或电子邮件登记  
2.登记时间:2024年10月9日 9:30-17:00  
3.登记地点: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成都市龙泉驿区星光西路117号),信函上请

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4.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或者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

议。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

盖法人公章)。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和法人股东账户卡或其他有效股权证明文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

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公章)、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定代

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加盖法人公章、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并加盖

法人股东公章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请见附件)原件和法人股东的股东账户卡或其他有效股权证明原件。  
(2)自然人股东: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股东账户卡或其他

有效股权证明文件;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自然人

股东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请见附件)原件和自然人股东的股东账户卡或其他有效股

权证明文件。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出示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

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请见附件)原件;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投

资者为机构的,还应出示本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公章)、参会人员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

托书(格式请见附件)原件。  
(4)异地股东可以通过邮件方式办理登记,请于2024年10月9日17:00前将上述办理登记所需文

件扫描发送至邮箱hsccity@cd-screen.com;也可以通过现场方式办理登记,并提供有关登

记文件,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且信函须在2024年10月9日17:00前送达,最终以抵达公

司的时间为准。通过电话或信函方式登记的,均须报备近期个人行程及健康状况等相关防疫信息。公司

不接受电话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1.会议联系人:  
通讯地址:成都市龙泉驿区星光西路117号  
联系人: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28-89140831  
电子邮箱:hsccity@cd-screen.cn  
2.会议安排:本次会议预计会期半天,出席现场会议人员的交通及食宿等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4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10月1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授权:  
委托人持先决授权:  
委托人授权账户号:  
序号

序号	非重要关联交易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部分建设内容及内部投资结构、延期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书在本授权

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选择。  
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9月24日

##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绵阳发电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0979 证券简称:广安爱众 公告编号:2024-076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及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  
被担保人:四川省绵阳爱众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绵阳发电”),为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本次担保不构成关联担保。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本次公司所持持有的绵阳发电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7亿元,贷款期限不超过30年,截止担保披露日,公司实际为绵阳发电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0,964.13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无  
● 特别风险提示:截止披露日,绵阳发电资产负债率超过70%,其所属水电站按相关要求清理退

出,敬请投资者注意担保风险。  
一、对外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情况  
近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以下简称“银行”)签订了《质押合同》,公司

近所有持有的绵阳发电股权为绵阳发电向银行申请的人民币7亿元固定资贷款(贷款期限不超过30年,贷款担保方式:绵阳发电自身电站资产抵押担保以本项目电费收费权质押及公司所持有的绵阳爱众股权

质押)提供质押担保。  
(二)本次担保已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2024年7月4日、7月22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

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绵阳发电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用所持有的绵阳发电股

权为绵阳发电固定资贷款提供质押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7亿元。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4年7月6日、7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9)《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四川省绵阳爱众发电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72752322360L  
3.成立日期:2003年08月7日  
4.法定代表人:唐启辉  
5.注册地址:平武县西耳藏族乡沙坊村  
6.注册资本:9206.34917万元  
7.经营范围:水电项目投资、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股东构成  
三、担保事项进展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额6.41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的14.58%;其中公司实际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6.41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